中牟县 2022 年危桥改造工程

招 标 文 件

项 目 编 号： 中牟政采公开-2022-05-9

进 场 编 号： 牟公资建 2022-0527-042

河南中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Henan Zhongkai Engineering Management Co., Ltd

招 标 人：中牟县小型农田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局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中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二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招标公告 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1. 总则 12
1.1 工程概况 12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
1.3 招标范围、工期和质量要求 12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2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3
1.6 保密 14
1.7 语言文字 14
1.8 计量单位 14
1.9 踏勘现场 14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4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4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4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4
1.10 投标预备会 14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4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4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4
1.11 分包 15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5
1.12 偏离 15
2. 招标文件 15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5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15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16
3. 投标文件 16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6
3.2 投标报价 17
3.3 投标有效期 17
3.4 投标保证金 17
3.5 资格审查资料 18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18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18
3.6 备选投标方案 18
4. 投标 18
5. 开标 19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19

5.2 开标程序 19
（1）宣布投标截止； 19
（2）宣布开标纪律； 19
（3）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20
（4）宣读招标控制价； 20
（5）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20
（6）投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20
（7）开标结束。 20
5.3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20
6. 评标 20
6.1 评标委员会 20
6.2 评标原则 20
6.3 评标 20
7. 合同授予 21
7.1 定标方式 21
7.2 中标通知 21
7.3 履约担保 21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21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21
7.4 签订合同 21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2
8.1 重新招标 22
8.2 不再招标 22
9. 纪律和监督 22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22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22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22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23
9.5 投诉 23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4
评标办法前附表 24
1. 评标方法 27
2. 评审标准 27
2.1 初步评审标准 27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7
3. 评标程序 28
3.1 初步评审 28
3.2 详细评审 28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29
3.4 评标结果 29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样稿） 31
（以最终签订合同版本为准） 31
通用合同条款 31
专用合同条款 31
18.4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36
合同附件格式 38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41
第六章 图 纸 41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42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43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5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7
三、授权委托书 48
四、投标保证金 49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50
六、施工组织设计 51
七、项目管理机构 52
八、资格审查资料 53
（1）项目经理简历表 56
（六）技术负责人资料 58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58
（八）其他要求 60
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61
（一）承诺书 61
（1）目标承诺书（工期、质量、安全等） 61
（2）确保连续施工承诺书 62

第一章招标公告

中牟县2022年危桥改造工程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已由中牟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牟发改资[2022]33号文件批准建设，招标人为中牟县小型农田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局。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出资比例为100%，项目资金已落实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名称：中牟县2022年危桥改造工程

2、项目编号：中牟政采公开-2022-05-9

3、进场编号：牟公资建2022-0527-042

4、建设地点：中牟县境内；

5、项目规模：项目对中牟县12座危桥（涵）进行改造。主要建设内容为：拆除重建危桥共120.32m/8座，桥面面积739.98㎡/8座；拆除重建涵洞4座。道路等级为四级公路；设计速度20km/h；设计汽车荷载等级为公路-Ⅱ级；设计安全等级为二级。

6、招标范围：招标文件、施工图范围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

7、计划工期：合同签订后180日历天；

8、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规范，达到合格标准；

9、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3个标段；

第一标段：狼城岗镇、官渡镇、姚家镇等3个乡镇桥梁、涵洞拆除重建

第二标段：万滩镇桥梁拆除重建

第三标段：刁家乡、黄店镇等2个乡镇桥梁、涵洞拆除重建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应提供2020年或2021年来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自成立之日以来的财务报表为准）；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1年6月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缴纳纳税与社保相关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应提供能够证明其依法免税的相应文件；

5、投标人须提供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2019年1月1日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

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行政处罚等（书面声明要求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6、根据（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限制参加本次投标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投标；【提供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8、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及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9、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含）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含）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劳动合同及2021年6月以来任意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经理；

10、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中级职称，提供劳动合同及2021年6月以来任意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11、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同一投标人最多可投报两个标段，但一家投标人只能中一个标段。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2年 5 月 30 日 8 时00分起至2022年 6 月 6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

2、招标文件获取地点：本项目投标人凭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zmxggzy.com/）网上下载招标文件；

3、方式：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下载招标文件需进入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zmxggzy.com），进行投标人/供应商会员注册（注册步骤详见办事指南-办事流程），完成后需到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现场审核，现场审核需携带相关资料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一套，审核通过后供应商需在中牟县房产交易大厦18 楼办理CA锁，办理完毕携带CA锁到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科（中牟县房产交易大厦18楼）审核激活，供应商通过CA锁登陆进行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纸质招标文件不再提供；

4、售价：0元。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2 年 6 月 21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投标文件递交的地点：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房产交易大厦 4 楼）第三开标室。

3、本项目实行电子开评标，获取招标文件后，请各供应商在“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http:// www.zmxggzy.com）“下载中心”栏目下载相关驱动和电子投标工具。供应商在制作电子标书过程中，如遇到电子交易系统的软件操作问题时，可通过热线电话（4009980000）进行咨询。

4、响应文件的上传：供应商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并按要求上传经 CA 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MTF 格式）。

5、根据“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不见面开标服务的通知”,供应商无需到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评标委员会不再对响应文件中涉及的相关资料原件进行验证。所有供应商不需提供证书原件。

6、所有供应商应提前 30 分钟，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http://www.zmxggzy.com/BidOpening ）”进行远程开标准备工作。

7、所有供应商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后，须先进行签到，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响应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等活动。

8、不见面开标操作说明详见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中牟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供应商）V1.0》。

六、投标保证金

1、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投标保函、银行汇款的方式。

2、投标保证金金额：最高不超过该项目招标估算价的 2%，具体金额详见招标文件。

3、银行投标保函开具时间及方式：

（1）开具截至时间：2022 年 5 月 30 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21 日 9 时 00 分止(以保函实际开具成功时间为准)。

（2）开具方式：在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zmxggzy.com/）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选择申请保函-点击投标保函立即开具-手机登录-填写申请资料开具投标保函。

4、银行汇款缴纳时间及方式：

（1）交纳及到账时间：2022 年 5 月 30 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21 日 9 时 00 分止（以保证金实际到账时间为准）。

（2）获取方式：在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www.zmxggzy.com/）进入本项目，在招标文件中或工程业务查询“保证金入账查询”中即可获取银行汇款缴纳的随机生成的账号。

七、发布公告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中牟县政府采购网》发布。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牟县小型农田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局

地　址：中牟县万胜路东515号

联系人：张老师

电　话：0371-62033358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中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经开区建海国际中心A座9层

联系人：耿先生

电　话：0371-65366326

发布人：河南中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2年 5 月 27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招标人：中牟县小型农田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局 地　址：中牟县万胜路东 515 号 联系人：张老师 电　话：0371-62033358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中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河南省郑州市经开区建海国际中心 A 座 9 层 联系人：耿先生 电　话：0371-65366326
1.1.4	工程名称	中牟县 2022 年危桥改造工程
1.1.5	建设地点	中牟县境内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招标文件、施工图范围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
1.3.2	计划工期	合同签订后180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现行规范，达到合格标准
1.3.4	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共分为 3 个标段 第一标段：狼城岗镇、官渡镇、姚家镇等 3 个乡镇桥梁、涵洞拆除重建 第二标段：万滩镇桥梁拆除重建 第三标段：刁家乡、黄店镇等 2 个乡镇桥梁、涵洞拆除重建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应提供 2020 年或 2021 年来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自成立之日以来的财务报表为准）；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1 年 6 月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缴纳纳税与社保相关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应提供能够证明其依法免税的相应文件； 5、投标人须提供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行政处罚等（书面声

		明要求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6、根据（财库【2016】125 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限制参加本次投标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投标；【提供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8、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及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9、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含）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含）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劳动合同及 2021 年 6 月以来任意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经理； 10、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中级职称，提供劳动合同及 2021 年 6 月以来任意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11、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同一投标人最多可投报两个标段，但一家投标人只能中一个标段。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统一组织，但投标人可自行踏勘现场。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招标人书面澄清与修改的时间	时间：应在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5 日前 形式：在相关网站发布，投标人自行下载。
1.11	分　包	不允许
1.12	偏　离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补充、答疑文件（如有）、招标控制价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0 日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2 年 6 月 21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2.3	开标地点	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房产交易大厦 4 楼）第三开标室
2.2.4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时间：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时间：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交和投标人认为有利于其投标的其他资料。
3.3.1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3.4.1	投标保证金	**第一标段：** 1.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投标保函、银行汇款的方式。 2.投标保证金金额：最高不超过该项目招标估算价的 2%。 3.银行投标保函开具时间及方式： （1）开具截至时间：2022 年 5 月 30 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21 日 9 时 00 分止(以保函实际开具成功时间准)。 （2）开具方式：在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zmxggzy.com/）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选择申请保函-点击投标保函立即开具-手机登录-填写申请资料开具投标保函。 4.银行汇款缴纳时间及方式： （1）交纳及到账时间：2022 年 5 月 30 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21 日 9 时 00 分截止(以保证金实际到账时间准)。 （2）获取方式：在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www.zmxggzy.com/）进入本项目，在招标文件中或工程业务查询“保证金入账查询”中即可获取银行汇款缴纳的随机生成的账号。 5.投标保证金的金额：50000.00 元 6.递交截止时间：于开标前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入招标人指定账户 投标保证金交纳账户信息： 账户名：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中信银行中牟支行(3111130002060007566)] [交通银行郑州中牟支行(841189999101000410040 34)] [郑州银行中牟支行(888100080057546)] [邮储银行中牟支行(941001010032646671017 28)] [中牟农村商业银行(00125011800001768194 0)] [建设银行中牟商都大道支行(41050179373609000123-1883)]（投标单位交保

		证金时以上6个保证金账户任选其一） 4.交纳投标保证金时应注明项目名称及标段信息、投标人名称（可简写）； 5.若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予以废标处理。 **第二标段：** 1.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投标保函、银行汇款的方式。 2.投标保证金金额：最高不超过该项目招标估算价的2%。 3.银行投标保函开具时间及方式： （1）开具截至时间：2022年 5 月 30 日起至2022年 6 月21日 9 时00分(以保函实际开具成功时间准)。 （2）开具方式：在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zmxggzy.com/）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选择申请保函-点击投标保函立即开具-手机登录-填写申请资料开具投标保函。 4.银行汇款缴纳时间及方式： （1）交纳及到账时间：2022年 5 月 30 日起至2022年 6月21日 9 时00分截止(以保证金实际到账时间准)。 （2）获取方式：在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www.zmxggzy.com/）进入本项目，在招标文件中或工程业务查询“保证金入账查询”中即可获取银行汇款缴纳的随机生成的账号。 5.投标保证金的金额：50000.00元 6..递交截止时间：于开标前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入招标人指定账户 投标保证金交纳账户信息： 账户名：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郑州银行中牟支行(888100080057547)] [交通银行郑州中牟支行(841189999101000410040 35)] [建设银行中牟商都大道支行(41050179373609000123-1809)] [中牟农村商业银行(00125011800001768 1941)] [邮储银行中牟支行(941001010032646671 01729)] [中信银行中牟支行(3111130002060007570)]（投标单位交保证金时以上6个保证金账户任选其一） 4.交纳投标保证金时应注明项目名称及标段信息、投标人名称（可简写）； 5.若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予以废标处理。

		第三标段： 1.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投标保函、银行汇款的方式。 2.投标保证金金额：最高不超过该项目招标估算价的2%。 3.银行投标保函开具时间及方式： （1）开具截至时间：2022年 5 月 30 日起至2022年 6 月21日 9 时00分(以保函实际开具成功时间准)。 （2）开具方式：在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zmxggzy.com/）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选择申请保函-点击投标保函立即开具-手机登录-填写申请资料开具投标保函。 4.银行汇款缴纳时间及方式： （1）交纳及到账时间：2022年 5 月 30 日起至2022年 6月21日 9 时00分截止(以保证金实际到账时间准)。 （2）获取方式：在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www.zmxggzy.com/）进入本项目，在招标文件中或工程业务查询“保证金入账查询”中即可获取银行汇款缴纳的随机生成的账号。 5.投标保证金的金额：50000.00元 6..递交截止时间：于开标前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入招标人指定账户 投标保证金交纳账户信息： 账户名：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邮储银行中牟支行(94100101003264667101730)] [中信银行中牟支行(3111130002060007574)] [建设银行中牟商都大道支行(41050179373609000123-2154)] [交通银行郑州中牟支行(841189999101000410040 36)] [中牟农村商业银行(00125011800001768 1942)] [郑州银行中牟支行(888100080057548)]（投标单位交保证金时以上6个保证金账户任选其一） 4.交纳投标保证金时应注明项目名称及标段信息、投标人名称（可简写）； 5.若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予以废标处理。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2020或2021年（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自成立之日以来的财务报表为准）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19 年 1 月以来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签章要求 1、电子响应文件 （1）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供应商单位的 CA 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的 CA 印章。若有委托代理人，且委托代理人没有 CA 锁，则响应文件需上传有手写签名的扫描件。 2、纸质响应文件签章要求：不再要求提供纸质响应文件
4.1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经济、技术专家 4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从河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1-3 名
7.3.1	履约保证金及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1、履约保证金的形式：现金、转账、保函等形式；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 5 日内中标人应缴纳本工程中标价金额 3%的履约保证金，待项目完工验收后，无息退还。 2、履约担保的缴纳时间：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5 日内缴纳，否则视为中标候选人原因，自动放弃中标资格，招标人按规定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中标人应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意见》（国办发[2016]1 号）、《郑州市城乡建设管理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农民工工资保障金和工程担保管理的通知》（郑建文[2019]75 号）的相关规定提交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词语定义		

10.1	类似工程	类似工程是指：承担过与本项目类似的建设项目
10.2	**招标控制价**	**第一标段：2540548.62 元** **第二标段：2771609.72 元** **第三标段：3201192.42 元**
10.3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人
10.4	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按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中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计取。
10.5	是否采用电子标	是
10.6	电子招投标的有关说明	电子招投标的有关说明： 1、本项目实行电子开评标，获取招标文件后，请各供应商在“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http://www.zmxggzy.com）“下载中心”栏目下载相关驱动和电子投标工具。供应商在制作电子标书过程中，如遇到电子交易系统的软件操作问题时，可通过热线电话（4009980000）进行咨询。 2、投标文件的上传：供应商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并按要求上传经 CA 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MTF 格式）。 3、根据“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不见面开标服务的通知”,供应商无需到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评标委员会不再对投标文件中涉及的相关资料原件进行验证。所有投标单位不需提供证书原件。 4、所有供应商应提前 30 分钟，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http://www.zmxggzy.com/BidOpening ）”进行远程开标准备工作。 5、所有供应商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后，须先进行签到，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投标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等活动。 6、不见面开标操作说明详见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中牟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供应商）V1.0》。
10.7	招标人声明	1、投标人因参与投标活动而涉及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害、侵犯他人权益、仲裁或诉讼等，应当责任自负，费用自担，并应保证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免于承担上述责任或者其他不利影响。

		2、招标人声明招标文件中附带的参考资料是招标人掌握的现有的和客观的信息，招标人不对投标人由此做出的任何理解、推论、判断、结论和决策负责。
10.8	政府采购政策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为贯彻落实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购[2013]14 号《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郑财购[2019]9 号《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参与投标，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为依据。关于投标报价评分中给予小微企业优惠的说明：评审时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 3%的价格优惠，即：小型或微型企业评审报价=原评标报价*（1-3%）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文件规定，本项目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0.9	本项目所属行业	建筑业
10.10	定标原则	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按照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10.11	中标候选人	若同一投标人同时成为两个标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则将自动放弃金额较低标段的中标资格。上述标段的中标候选人排名顺延，以此类推。
10.12	付款方式	工程竣工验收后，以验收报告为基准日，三个月内拨付项目总投资（合同价）30%的价款；第二年同期，工程竣工决算审计后，拨付项目总投资剩余金额的 50%；第三年同期拨付剩余总投资价款。

1. 总则

1.1 工程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工程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4）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5）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被责令停业的；

（10）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代理报酬的计算方法、金额或收取比例：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按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中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计取。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

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评标办法；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工程量清单；

（6）图纸；

（7）技术标准和要求；

（8）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1.10 款、第2.2 款和第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通过相关网站发布，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授权委托书；

（4）投标保证金；

（5）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6）施工组织设计；

（7）项目管理机构；

（8）资格审查资料；

（9）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五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

4.1.1 本项目实行电子开评标，获取招标文件后，请各供应商在“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http:// www.zmxggzy.com）“下载中心”栏目下载相关驱动和电子投标工具。供应商在制作电子标书过程中，如遇到电子交易系统的软件操作问题时，可通过热线电话（4009980000）进行咨询。

4.1.2 投标文件的上传：供应商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并按要求上传经 CA 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MTF 格式）。

4.1.3、根据“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不见面开标服务的通知”,供应商无需到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评标委员会不再对投标文件中涉及的相关资料原件进行验证。所有投标单位不需提供证书原件。

4.1.4、所有供应商应提前 30 分钟，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http://www.zmxggzy.com/BidOpening ）”进行远程开标准备工作。

4.1.5、所有供应商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后，须先进行签到，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投标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等活动。

4.1.6、不见面开标操作说明详见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中牟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供应商）V1.0》。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6.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投标截止；

（2）宣布开标纪律；

（3）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4）宣读招标控制价；

（5）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6）投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7）开标结束。

5.3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1）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3 履约担保

7.3.1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3.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招标人有权将合同授予其他投标人或者重新组织招标而不承担任何责任。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个的；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3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	1：形式评审标准 2：资格评审标准 3：响应性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财务状况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项目经理资格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资格评审标准总说明： 1、资格评审标准中所包含的资料无需提供原件，须在投标文件中附复印件。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范围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
		投标价格	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　30 分 施工组织设计：48 分 其他评分因素：22 分
2.2.1（1）		评标基准价 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若有效投标报价大于 5 家时：评标基准值＝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若投标报价为五个或少于五个时：评标基准值=所有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不含招标控制

			价）的为无效标。
2.2.1（2）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 ×（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2.2.1（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30分	评审办法：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值相比，等于评标基准值得满分30分；每高1%在满分30分基础上扣2分，扣完为止；每低1%在满分30分基础上扣1分，扣完为止。
2.2.2	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48分	1、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1-6分）	对本工程有深刻认识，表述清晰、完整、严谨、合理，措施先进、具体、有效、成熟，采用了能保证安全、提高质量、缩短工期的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施工段划分节点清晰，符合规范要求。
		2、主要施工方法（1-7分）	对关键工序的关键技术、工艺有深入的表述，主要施工办法完整、安全，质量保证切实可行，措施得力。
		3、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1-7分）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先进、合理。根据图纸针对性列出重点管控部位与各工序间的协调配合。
		4、安全、文明管理体系与措施（1-7分）	确保安全、文明的技术组织措施合理、可行。
		5、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1-7分）	环境保护体系完善，有有效降低施工扬尘污染的方案。确保施工工地扬尘治理达到要求的组织措施是否合理、有效及可操作。
		6、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1-7分）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合理、可行，施工进度计划明了，整体及各阶段施工进度计划、节点控制计划列表明确；施工总体布置是否详实、合理。
		7、应急预案及风险控制（1-7分）	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及相关应急预案是否健全、合理可行。
		注：以上项目若有缺项的，该项为0分；不缺项的，不低于最低分。	
2.2.3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22分	人员组织结构6分	根据投标人提出的人员组织结构图，体现人员职务、责任、权利等方面，按照优秀（5-6分）、良好（4-5分）、合格（3-4分）、基本合格（2-3分）、不合格（0-2分）的等级打分，缺项该项不得分。
		服务承诺12分	1、投标人针对招标工程的特点和要求，结合自身的条件和潜力，承诺加快工程进度及资金、技术、机械设备、劳务投入的承诺； 2、工程施工阶段及保修期内外的服务承诺； 3、针对本项目效果的完整性做出具体承诺； 4、其他有利于工程开展的实质性服务承诺； **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上四项承诺对招标人的有利性、受益程度酌情打分。**
		业绩4分	近五年（2017年5月1日至2022年5月1日，以交（竣）工日期为准）每多独立完成1个类似工程施工业绩加2分，本项最高得4分。（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竣工验收证明，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备注：

1、评分办法中要求提供证书或业绩的，均无需提供原件。

1、投标人综合得分=施工组织设计得分+投标报价得分+其他评分因素得分，投标人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对其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2、本办法计算过程中分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计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由招标人根据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得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摇号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施工组织设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其他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施工组织设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其他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予以否决。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予以否决：

（1）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予以否决。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按本章第2.2.1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A；

（2）按本章第2.2.2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施工组织设计计算出得分B；

（3）按本章第2.2.3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因素计算出得分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或最高投标限价时明显低于标底或最高投标限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

无效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附件：废标的情形

废标的情形

总　则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废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废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废标条件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在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不符合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任何一项评审标准；

(2）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投标人一个标段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

（5）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6）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7）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8）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样稿）

（以最终签订合同版本为准）

通用合同条款

参照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出版的《水利水电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09 年版)中的《通用合同条款》，此处略。

专用合同条款

1．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2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2.1 发包人：_____。

1.1.2.2 承包人：_____(签约后填入承包人的名称)_____。

1.1.2.3 分包人：_____(签约后填入分包人的名称)_____。

1.1.2.4 监理人：_____(签约后填入承包人的名称)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4 日期

1.1.4.1 工期：_____。

1.1.4.5 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合同工程的保修期为一年（保修期从工程通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后开始计算）。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进入合同文件的各项文件及其优先顺序是：同通用合同条款 。

1.7 联络

1.7.1 来往函件均应按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约定的期限送达 发包人现场管理机构 。

2．发包人义务

2.3 提供施工场地

2.3.1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场地范围为：未特殊约定的，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有特殊情况的，按双方约定为准。

3．监理人

3.1 监理人的职责和权力

3.1.1 监理人须根据发包人事先批准的权力范围行使权力，发包人批准的权力范围：

（1）按第 11.3 条约定，确定延长完工期限；

（2）按第 15.3 条约定，作出变更决定；

尽管有以上规定，但当监理人认为出现了危及生命、工程或毗邻财产等安全的紧急事件时，在不免除合同规定的承包人责任的情况下，监理人可以指示承包人实施为消除或减少这种危险所必须进行的工作，即使没有发包人的事先批准，承包人也应立即遵照执行。

4. 承包人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4.1.10 其它义务

（1）本合同工程在设计渡汛标准内的安全渡汛由承包人负责，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承包人在合同签订后的 14 天内，应在现场设立办公室供其管理人员使用，承包人应保持该现场办公机构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效。上述现场办公室建立后，承包人应根据有关法律的规定，为其所有非本地雇员向当地公安机关申请临时居住许可证。

（3）现场施工配合与协调

承包人在实施和完成承建合同工程及缺陷修复过程中的一切作业应保证发包人免于承担因承包人借用、占用或进出其它区域，或作业影响等所引起的索赔、诉讼费、损害赔偿及其它开支，并有义务提供与其它有关部门配合与协调。

（4）承包人在检查合同或工程施工时，如果发现工程设计或技术规范中存在任何错误或其它缺陷，应立即通知发包人和监理人。

（5）承包人应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意见》（国办发[2016]1 号）、《郑州市城乡建设管理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农民工工资保障金和工程担保管理的通知》（郑建文[2019]75 号）的有关规定，依法与所招用的农民工签订劳动合同，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承包人应保障农民工的合法权益，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或无故克扣农民工工资，如果因为农民工工资问题导致农民工上访或影响发包人的正常工作以及产生其他恶性、极端行为，承包人须负责疏通、调解，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赔偿、支付责任。承包人应做好农民工劳动合同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劳动合同管理制度，并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提供用工备案。

若农民工因工作原因受到事故伤害或患职业病，积极配合劳动保障监察部门对所发生的劳动争议进行处理，并按处理意见解决劳动争议。

（6）诚信条款

承包人承诺在工程建设完工后，按照诚实信用的原则据实列报工程建设成本，不在报送过程中出现虚列成本、提供虚假资料、虚报数字情况。

（7）违约责任条款

如承包方报送的工程竣工材料不真实，造成审减金额占送审金额 5%-10%（含 10%）的，承包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发包方可直接从承包方应得工程款（审计确认的数额，以下同）中扣除审减金额的 10%作为违约金；审减金额占送审金额 10%-20%（含 20%）的，承包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发包方可直接从

承包方应得工程款中扣除审减金额的 20%作为违约金；审减金额超过送审金额 20%的，承包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发包方可直接从承包方应得工程款中扣除审减金额的 50%作为违约金。

承包方承诺完全承担违反诚信的责任，不以任何形式对违约责任提出异议。

4.2 履约担保

4.2.1 本工程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为合同总价款的 3%。（采用现金、转账或银行保函的形式提交）。本工程履约保证金待项目完工验收合格后，无异议无息退还。

4.3 分包或转包

4.3.1 本工程不允许承包人违法分包或转包工程项目。

4.4 承包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

4.4.1 项目经理不能兼任其它工程的项目经理或主要负责人。项目经理在签订合同后，如无不可抗拒的因素，不得更换。未经发包人同意，在本合同施工期内项目经理不得更换，否则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叁万元，并应及时纠正同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补救措施及违约责任。经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提交伍万元保证金。该项目经理在试用期内使发包人满意，发包人将无息退还保证金；否则保证金不予退还，同时承包人须重新更换项目经理，直至发包人满意。发包人提出撤换不胜任的项目经理时，承包人应及时更换，否则还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4.4.2 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每月在现场工作天数不得少于 22 天，发包人将根据监理人提交的考勤记录对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进行考评，每月每差一天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 千元（发包人批准的休假、公差除外）。

5. 材料和工程设备

5.1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5.1.1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___/___。工程设备：___/___。

6.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1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1.1 发包人提供的的施工设备：___/___。

6.1.2 发包人提供的临时设施：___/___。

7. 交通运输

7.1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的约定：由承包人负责办理。

8. 测量放线

8.1 施工控制网

8.1.1 施工控制网的约定：由承包人负责测设。

9．施工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9.1 发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

9.1.4 发包人提供 气象、水文 资料，其余资料由承包人负责收集。

9.2 承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

9.2.12 下列工程应编制专项施工方案：___/___。其中___/___应组织专家论证和审查。

9.7 文明工地

9.7.1 本合同文明工地的约定：__/__。

9.9 扬尘污染防治（参照河南省水利工程施工场地扬尘分类防治措施（试行））

9.9.1 承包人应编制本工程的施工场地扬尘污染防治方案、建筑垃圾处置方案，严格落实 8 个 100%，并明确扬尘污染防治责任。

9.9.2 施工场地扬尘污染防治费计入工程总造价并作为不可竞争性费用，保证施工场地扬尘污染防治费专款专用。

9.9.3 承包人在开工 15 个工作日内向水利行政主管部门进行施工场地扬尘污染防治专项备案，并配备监督员、网格员、管理员，落实施工现场“三员”管理制度。

11．开工和竣工（完工）

11.4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的范围：50 年一遇的最大降水（雪）量、最高（低）温度等。

11.5 承包人工期延误

承包人未能按要求的完工日期完工时，逾期完工违约金按每天合同价格的千分之一计算，全部逾期竣工违约金的总限额为不超过合同价格的 5%。

11.6 工期提前

工期提前的奖金约定：不奖励 。

12．暂停施工

12.1 承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5) 承包人承担暂停施工责任的其它情形：__/__ 。

12.2 发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3) 发包人承担暂停施工责任的其它情形：__/__ 。

13．工程质量

13.7 质量评定

13.7.4 重要隐蔽单元工程和关键部位单元工程质量评定的约定：按质量监督部门批准的项目划分确定的执行 。

13.7.7 工程合格标准为：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 SL176 -2007。

13.8 质量事故处理

13.8.4 工程竣工验收时，监理人 向竣工验收委员会汇报并提交历次质量缺陷处理的备案资料。

14．试验和检验

14.1 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试验和检验

14.1.6 本工程实行见证取样的试块、试件及有关材料：由监理人确定 。

15．变更

15.1 变更的范围和内容

施工期间如遇政策调整、价格变化、地质条件变化等不可抗拒原因确需发生设计变更的项目，变更投资未超出原批复概算的，经专家评审后，可按政策进行调整。变更投资不超过原批复概算 10%并且不超过 500 万元的，由原项目审批部门组织专家评审后报县人民政府批准；超过原批复概算 10%或 500 万元及以上的，发包人须报请政府投资项目建设审查小组（由县政府常务副县长、发包人主管副县长，县发改委、财政、审计、监察等部门的相关领导组成项目建设审查小组）研究同意，由原项目审批部门组织专家评审通过后报县人民政府批准。每个项目的单项签证，预算不超过工程总投资的 1%且在 10 万元以内的，由工程签证领导小组办公室（由建设单位负责人及所属的工程管理部门、计财部门、拆迁部门及设计单位若干人员组成）审定；项目的单项签证预算价超过工程总投资的 1%或者单项签证预算价超过 10 万元的，由工程签证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初步意见，报工程签证领导小组（由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指挥长、总工程师及县发展改革委、财政局、审计局、监察局等相关部门的领导组成）审定。工程签证应附设计变更、补充设计、技术核定单等相关资料。签证金额超过 50 万元的，预算须经财政评审。按程序履行完所有变更手续和签字手续后方可实施变更。（参照牟政[2015]8 号文）

单价调整方式： 由于工期短，单价原则上不予调整 ，施工期间如遇政策发生变化，可按政策进行调整。

15.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15.5.2 承包人实现合理化建议的奖励金额为： 发包人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奖励 。

15.8 暂估价

16．价格调整

16.1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方式：于工期短，原则上不予调整 。

17．计量与支付

17.2 预付款

本工程无工程预付款。

17.3 工程款支付的方式和时间

工程竣工验收后，以验收报告为基准日，三个月内拨付项目总投资（合同价）30%的价款；第二年同期，工程竣工决算审计后，拨付项目总投资剩余金额的 50%；第三年同期拨付剩余总投资价款。

17.4 质量保证金

无

17.5 竣工（完工）结算

承包人应按牟审[2017]14 号文规定提交承包人应提交所有送审资料。

17.6 最终结清

17.6.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和提交期限：在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颁发后 28 天内提交 5 份最终结清申请单。

17.7 竣工财务决算

承包人应为竣工财务决算编制提供的资料：按发包人要求。

18．竣工验收（验收）

18.1 验收工作分类

本工程法人验收包括：签约后根据工程情况确定 ；政府验收包括：签约后根据工程情况确定 ；

承包人必须安排专职人员整理施工资料，并将人员名单报监理人，资料整理与工程同步进行。各类验收前必须提供真实、有效、完备的施工资料，否则不予验收，由此造成的损失全由承包人承担。

18.4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18.4.5 在合同完工验收前 7 天承包人将合同项目所有施工资料及结算资料提交至监理人审核，审核合格并经发包人确认后，方可组织验收。

18.5 阶段验收

18.5.1 本合同工程阶段验收类别包括： 签约后根据工程情况确定 。

18.6 专项验收

18.6.2 本合同工程专项验收类别包括： 签约后根据工程情况确定 。

19．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19.1 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的起算时间

本工程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计算如下：_____。

20．保险

20.1 第三者责任险

20.1.2 第三者责任险保险费率： 按照相关规定确定 ；

第三者责任险保险金额： 按照相关规定确定 。

20.6 对各项保险的一般要求

20.6.1 保险凭证

承包人提交保险凭证的期限：　　开工前 3 天　　；

20.6.4 保险金不足的补偿

承包人负责补偿的范围与金额：签约后由发包人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

发包人负责补偿的范围与金额：签约后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

24. 争议的解决

24.1 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不成、不愿提请争议评审或不接受争议评审组意见的，约定的合同争议解决方式：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　　 。

××××××××××××(项目名称）

施 工 合 同 书

（ ××××标 段 ）

合同编号：××××

发 包 人：

承 包 人：××××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合同协议书

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 ××××××（项目名称），已接受 ××××××××（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施工____标段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合同协议书（含补充协议）；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专用合同条款；

（5）通用合同条款；

（6）技术标准和要求；

（7）图纸；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其它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 ××××××××（¥ ×××××× 元 ）。

4. 合同形式： 单价合同 。

5. 开工日期以监理单位签发的开工令为准，工期：××××。（按招投标文件）

6. 承包人项目经理： ×××××× 。

7.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和技术标准，工程质量达到合格 标准。发包人有权在施工期间对全部工程的所有部位及任何一项工艺、材料和工程设备进行检查和检验。若发现不合格可发出返工、停止及复工通知书，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执行，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8.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9.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0. 本合同书正本一式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由双方各执一份；副本 捌 份，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11.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　包　人：（盖单位章）　　承　包　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中牟县新城区万胜路 515 号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另附）

第六章　图　纸

（另附）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1、施工技术标准及验收规范

1.1 其它与本工程有关的最新现行工程技术、质量评定标准、施工验收标准和规范；

1.2 适用于本工程的最新施工验收规范、法规、地方标准。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工程名称）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进场编号：

第____标段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

四、投标保证金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六、施工组织设计

七、项目管理机构

八、资格审查资料

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注：请各投标单位自觉编辑目录、页码，各种证件及证明材料复印清晰，方便专家翻阅评标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投标报价（大写）_____（¥_____元），工期：____日历天，工程质量：__ 。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

4．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我方一旦中标，同意参照招标文件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6）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报价或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

电　　话：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投标函附录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6">中牟县 2022 年危桥改造工程</td></tr>
<tr><td>投标人</td><td colspan="6"></td></tr>
<tr><td>所投标段</td><td colspan="6"></td></tr>
<tr><td>投标范围</td><td colspan="6">招标文件、施工图范围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td></tr>
<tr><td>投标报价</td><td colspan="6">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td></tr>
<tr><td>投标质量</td><td colspan="6">符合国家现行规范，达到合格标准</td></tr>
<tr><td>投标工期</td><td colspan="6">合同签订后_____日历天</td></tr>
<tr><td>投标有效期</td><td colspan="6">60 日历天（自投标截止之日起）</td></tr>
<tr><td>技术标准和要求</td><td colspan="6">符合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完全满足技术要求</td></tr>
<tr><td>项目经理</td><td>姓名</td><td></td><td>级别</td><td></td><td>注册
编号</td><td></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6"></td></tr>
</table>

投标人（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劳动合同及社保证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投标保证金

附转账凭证或银行保函复印件

投标人（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六、施工组织设计

投标人可根据评分办法中详细评审的具体内容逐条响应（格式自拟）

七、项目管理机构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附：相关人员岗位证书。（注：项目经理的资料附在“资格审查资料”内容相对应位置）

八、资格审查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投标人名称</td><td colspan="6"></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td><td>电 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传 真</td><td colspan="2"></td><td>网 址</td><td colspan="2"></td></tr>
<tr><td>组织结构</td><td colspan="6"></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3">员工总人数：</td></tr>
<tr><td>企业资质等级</td><td colspan="3"></td><td rowspan="5">其中</td><td>项目经理</td><td></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3"></td><td>高级职称人员</td><td></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3"></td><td>中级职称人员</td><td></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 colspan="3"></td><td>初级职称人员</td><td></td></tr>
<tr><td>账号</td><td colspan="3"></td><td>技 工</td><td></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6"></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6"></td></tr>
</table>

备注：本表后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资质证、安全生产许可证等资料。

（二）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需附证明材料。

（三）近年财务状况表

注：近一年财务状况表是指经过会计师事务所或者审计机构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

（四）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格式自拟）

注：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申请人败诉的，且与履行施工承包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

（五）项目经理资料

（1）项目经理简历表

<table>
<tr><td>姓　名</td><td></td><td>年　龄</td><td></td><td>拟在本工程任职</td><td>项目经理</td></tr>
<tr><td colspan="2">毕业院校</td><td colspan="4">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td></tr>
<tr><td colspan="3">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号</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3">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6">主要工作经历</td></tr>
<tr><td>时　间</td><td colspan="2">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工程概况说明</td><td>发包人及联系电话</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r>
</table>

备注：表后附项目经理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劳动合同、缴纳社保证明。

（2）项目经理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工程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若招标人通过可能进行的实地或其他方式的考察发现所提供的项目经理存在虚假内容，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拒签或提前中止合同，并向有关建设主管部门上报作进一步处罚，同时我单位自愿接受招标人要求赔偿的相应损失并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技术负责人资料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table>
<tr><td>姓　名</td><td></td><td>年　龄</td><td></td><td>拟在本工程任职</td><td>技术负责人</td></tr>
<tr><td colspan="2">毕业院校</td><td colspan="4">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td></tr>
<tr><td colspan="3">技术职称及发证单位</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6">主要工作经历</td></tr>
<tr><td>时　间</td><td colspan="2">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工程概况说明</td><td>发包人及联系电话</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r>
</table>

备注：表后附技术负责人职称证。

（七）信誉要求

1、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列入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查询截图或打印页，查询日期从发布公告之日起至开标时间前）。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企业出具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3、企业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取消、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或者重大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不良记录。

4、投标人须提供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行政处罚等（书面声明要求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八）其他要求

注：投标人 2021 年 6 月以来（任意 3 个月）的单位缴纳税收和社保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一）承诺书

（1）目标承诺书（工期、质量、安全等）

项目	计划目标
工期目标要求	合同签订后_____日历天
质量目标要求	符合国家现行规范，达到合格标准
安全生产目标要求	不发生重大人员伤亡事故
设备要求	进场设备必须满足施工进度需求
农民工工资要求	不拖欠农民工工资

我方在此承诺，如果我单位在_____（项目名称）中标，保证严格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合同条款、施工图纸、技术规范等规定，按照以上各项目标完成施工任务，否则自愿按照招标人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2）确保连续施工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日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我方承诺：如果我单位中标，我方充分发挥公司自有大量施工设备的优势，在甲方资金暂不到位时，确保工程施工的连续性，确保连续施工。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投标人认为需附的其他材料

附件（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可以删除此附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 ____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二）

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可以删除此附件）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 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三）

监狱企业声明函

（属于监狱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可以删除此附件）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自拟